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镇平县民政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镇平县民政局镇平县养老机构智能化居家服务平台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操作台、机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鸿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65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1.1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功放、壁挂音柱音箱、前级、电源时序器、UHF段液晶显示可调频真分集无线咪（双手持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艺能声音响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5.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40.1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控制软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嗨动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

), 从业人员 97 人, 营业收入为 5320.7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303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镇平县云顶大数据管理运营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6年01月13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(制造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,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)